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统一石化")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 的方式引入投资方,并实施增资扩股(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 重大资产重组。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统一低碳科技(新 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 (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方案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 如本次交易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的, 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并最终得以成功实施的时间面临不确定性。公司 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统一低碳科技 (新疆)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